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5年1月17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出席董事占应出席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由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次)的 3 名激励对象不在公司或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任职,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00 万股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5)。

本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批次)价格由 10.69 元/股调整为 10.417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6)。

本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次)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16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15.94 万股(调整后)。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批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7)。

本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情况,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自有资金与相关金融机 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8)。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